**附件：**

**一级建造师注册管理系统实名认证流程**

　　实名认证分为个人实名认证和企业实名认证。具体要求如下：

　　一、个人实名认证

　　个人实名认证包括新系统网上认证和现场认证两种方式，用户可根据个人情况及就近原则自行选择。

　　1. 新系统网上认证：用户使用新系统认证，需要上传一寸白底彩色证件照、身份证正反面照、本人签名照、手持身份证照等要件。

　　2. 现场认证：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前往省建设厅执业资格注册中心进行现场认证。

　　二、企业身份认证

　　企业使用新系统注册时需要上传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企业信息。

　　企业认证包括现场认证和一级建造师注册管理系统身份锁（以下简称“身份锁”）认证，企业可根据各自情况自行选择。

　　1.现场认证：该功能用于从未取得过身份锁的企业用户。选择现场认证的企业需携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代办的须携带法人授权书）前往省建设厅执业资格注册中心进行认证。

2.身份锁认证：该功能用于已取得身份锁的企业用户。身份锁在新系统认证时，如果企业名称与组织机构代码（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同时发生变化，或身份锁遗失、不可用的企业，须进行现场认证。身份锁在完成企业认证后，将自动失效。